

证券代码：837117

证券简称：华新环保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13日分别告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无委托投票的情况。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沙初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年报内容详见2016年4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15年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决议》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25日